

证券代码：600348
债券代码：155989
债券代码：155229
债券代码：155666
债券代码：163962
债券代码：163398

证券简称：华阳股份
债券简称：18 阳煤 Y4
债券简称：19 阳煤 01
债券简称：19 阳股 02
债券简称：19 阳煤 Y1
债券简称：20 阳煤 01

公告编号：2021-046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账户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0年4月17日，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02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优先股。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顺利完成一期发行1,000万股。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18日出具的《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资金实收情况验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324号），公司一期非公开发行优先股1,000万股，发行价每股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10亿元（人民币壹拾亿元整）。经审验，截至2020年8月18日止，公司收到本次优先股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98,940万元（人民币玖亿捌仟玖佰肆拾万元整）（已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等发行费用人民币1,060万元），已于2020年8月18日汇入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所有募集资金均以人民币形式汇入该账户。截至2020年8月18日止，上述实收募集资金尚未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42万元（人民币壹佰肆拾贰万元整）（其中人民币142万元尚未予以支付），实收募集资金扣除该等发行费用，再加上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各项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680,377.36元（人民币陆拾捌万零叁佰柒拾柒元叁

角陆分)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8,660,377.36元(人民币玖亿捌仟捌佰陆拾陆万零叁佰柒拾柒元叁角陆分)。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如下:

募集资金银行账户	银行账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泉支行	53530188000022659

公司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再使用,公司已于近日注销了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结余的募集资金利息139,260.99元(低于500万且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5%)转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3日